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可流通日:2020 年 5 月 14 日;
2、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7 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数量为 315,000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08%;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认为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37 名激励对象符合第二期解锁资格条件,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 37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315,00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相关事宜。现本次解锁股份流通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一)主要内容

1、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日:2018 年 3 月 7 日;
2、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价格:6.00 元/股;
3、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 45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73.4 万股;
4、激励模式: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满后,若达到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可分二期依照 50%、50%的比例解锁。

(二)批准程序

1、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

2、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3、2017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

证券代码:002579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代码:124005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简称:中京定 02

公告编号:2020-034

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名单及其获授的权益数量进行解锁,确定以 2017 年 3 月 6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202 名激励对象 783 万股限制性股票。

4、2017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共 1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前述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 215,600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同意意见。该事项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2018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定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

6、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确定以 2018 年 3 月 7 日为授予日,符合条件 50 名激励对象授予 8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同时,同意对符合第一期解锁条件的 190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3,043,12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7、2019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第二期解锁条件的 17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1,282,66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8、2019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 28 名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持有的 368,122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9、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的 42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351,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10、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

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第三期解锁条件的 149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1,926,39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11、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的 37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3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第二个锁定期届满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截至目前,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

(二)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符合《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各项解锁条件。

序号	解锁条件	成就情况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本基金管理人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实际需要调整上述投资策略,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公告。

九、基金的投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从上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选取 300 只 A 股作为样本的综合性指数;样本选择标准为规模大、流动性好的股票,目前沪深 300 指数权重最大的个股为贵州茅台和招商银行,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中债综合债券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是综合反映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票及短融整体走势的跨市场债券指数,该选择是在中证全债指数样本的基础上,增加了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一年期以下的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以更全面地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更切合的市场基准。

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市价出现更具权威性、且更能够表征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业绩比较基准,则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同意后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会议,并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同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9,403,062.84	90.29
其中:股票	49,403,062.84	90.2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贵金属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59,146.54	9.61
8	其他资产	54,013.71	0.10
9	合计	54,716,223.09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8,711,668.80	53.37
D	电力、热力、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625,068.00	4.8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63,680.00	1.0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285,186.04	19.12
J	金融业	2,174,358.00	4.04
K	房地产业	4,757,502.00	8.8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85,600.00	0.5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9,403,062.84	91.84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230	科大讯飞	90,800	3,295,132.00	6.13
2	600466	蓝光发展	420,700	3,104,666.00	5.77
3	002677	浙江美达	190,535	2,709,663.60	5.04
4	002271	东方雨虹	101,100	2,130,077.00	3.96
5	002081	金 楼 8	179,800	2,118,144.00	3.94
6	600031	三一重工	163,600	2,090,808.00	3.89
7	600529	山东药玻	69,511	1,772,530.50	3.29
8	603369	今世缘	60,981	1,750,154.70	3.25
9	603517	绝味食品	35,518	1,748,195.96	3.25
10	300408	三环集团	89,474	1,669,030.76	3.10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近月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冲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投资情况报告附注
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3 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9,455.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248.3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64.8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1,145.3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4,013.71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上接 C36 版)

(50)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丹棱 SOHO A 座 1008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陈丽娟
联系电话:010-57418813
客户服务热线:400-893-6885
网址:www.qianjing.com
(5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98 号浦江金融世纪广场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陈洁
联系电话:020-89629999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fund.com
(52)中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3)中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4)北京成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E 世界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11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E 世界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110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志刚
联系人:丁向坤
联系电话:010-56282140
客户服务热线:400-619-9059
网址:www.hcjin.com
(55)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蜜湖社区红荔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 栋 3 单元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赖建军
联系人:刘昕薇
联系电话:0755-29330513
客户服务热线:400-930-0660
网址:www.jfzq.com
(56)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联系人:徐亚丹
联系电话:021-51327185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203
网址:www.52fund.com.cn
(57)北京晟视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法定代表人:李昭琛
联系人:付文红
联系电话:010-62676405
客户服务热线:010-62675369
网址:www.xincail.com
(58)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 5 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 19 号 SOHO 嘉盛中心 30 层
法定代表人:周斌
联系人:张琳
联系电话:010-59313591
客户服务热线:4008-980-618
网址:www.chtfund.com
(59)北京普瑞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余倩倩
联系电话:010-89189285
客户服务热线:95118400-088-8816
网址:http://fund.ij.com.cn
(60)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联系人:赵耶
联系电话:18551602256
客户服务热线:951777
网址:www.snjijin.com
(61)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 4 号楼 40 层 4601 室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联系电话:010-65309516
客户服务热线: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62)上海好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_02_03 室
法定代表人:李飞
联系人:孙琦
联系电话:021-50810687
客户服务热线: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n.com
(63)上海鑫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李天洲
联系电话:021-65370077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5369
网址:www.xintai.com.cn
(64)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袁永涛
联系电话:010-61840688
客户服务热线:4000-618-518
网址:www.danjuanapp.com
(65)上海华富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法定代表人:毛淮平
联系人:张静怡
联系电话:010-88066184
客户服务热线:400-817-5666
网址:www.amc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

(三)登记机构

名称: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01-04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法定代表人:Yan Hua (于华)

联系人:赵恒
电话:(0755) 883818709

(四)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人:安冬

电话:021-35186666

经办律师:姜鑫

(五)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湖南路 202 号金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电话:021-23238189

联系人:俞俊敏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伟、俞俊敏

四、基金名称

五、基金的投资方式

(一)本基金的投资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二)本基金基金类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主动管理的投资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大类资产配置和个股精选,力争获取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上市

的股票(包括中、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

的证券)、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及其他中国

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其他中国

证监会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对包括宏观经济形势、政策走势、证券市场环境等在内的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策略,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上的投资比例,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创新是中国未来转型发展的首要驱动力。中国 30 多年来改革开放作为规模宏大的

创新工程,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化创新和创新发展成果。今后中国发展的巨大潜能仍然蕴

藏在创新发展带来的发展机遇中。本基金主要通过通过对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企业进行长

期的深入分析,积极挖掘企业的创新溢价,分享其投资价值,来创造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

值。

(二)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基金资产配置的比例: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投资于创新主

题类上市公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权证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

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

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对包括宏观经济形势、政策走势、证券市场环境等在内的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策略,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上的投资比例,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创新是中国未来转型发展的首要驱动力。中国 30 多年来改革开放作为规模宏大的

创新工程,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化创新和创新发展成果。今后中国发展的巨大潜能仍然蕴

藏在创新发展带来的发展机遇中。本基金主要通过通过对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企业进行长

期的深入分析,积极挖掘企业的创新溢价,分享其投资价值,来创造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

值。

(二)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基金资产配置的比例: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投资于创新主

题类上市公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权证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

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

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对包括宏观经济形势、政策走势、证券市场环境等在内的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策略,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上的投资比例,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创新是中国未来转型发展的首要驱动力。中国 30 多年来改革开放作为规模宏大的

创新工程,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化创新和创新发展成果。今后中国发展的巨大潜能仍然蕴

藏在创新发展带来的发展机遇中。本基金主要通过通过对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企业进行长

期的深入分析,积极挖掘企业的创新溢价,分享其投资价值,来创造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

值。